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的9.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其中，对议案9.01《关于选举徐冬梅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股东所持有投票权的股份总数×3”、对议案9.02、9.03的表决意见为“0票”，表决结果如下：9.01《关于选举徐冬梅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次征集投票权共收到5名有效股东授权征集人行使投票权的文件，有效投票权的股份数共917,718股，约占公司有投票权股份总数的0.5266%。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1号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5,090,9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5,090,9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610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6105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75,167,65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887,155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故本次股东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4,280,495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周正宇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谢枚芹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944,106	99.7335	89,058	0.1617	57,783	0.1049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899,906	99.6532	133,258	0.2419	57,783	0.1049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945,306	99.7356	86,858	0.1577	58,783	0.1067

4、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945,306	99.7356	87,858	0.1595	57,783	0.1049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932,706	99.7128	100,458	0.1823	57,783	0.1049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972,866	99.7857	60,298	0.1095	57,783	0.1049

7、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4,946,306	99.7375	86,858	0.1577	57,783	0.1049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8.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选举周正宇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3,379,679	96.8937	是
8.02	关于选举叶威廷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3,288,823	96.7288	是
8.03	关于选举叶奕廷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3,288,820	96.7288	是

9.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选举徐冬梅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6,094,570	101.8218	是
9.02	关于选举郭晓丹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3,300,600	96.7502	是
9.03	关于选举秦家文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3,294,101	96.738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602,600	98.5068	133,258	1.0416	57,783	0.4517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648,000	98.8616	86,858	0.6789	58,783	0.4595
5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635,400	98.7631	100,458	0.7852	57,783	0.4517

2、累积投票议案

8.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8.01	关于选举周正宇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82,373	86.6241	是
8.02	关于选举叶威廷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991,517	85.9139	是
8.03	关于选举叶奕廷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991,514	85.9139	是

9.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关于选举徐冬梅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797,264	107.8447	是
9.02	关于选举郭晓丹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03,294	86.0060	是
9.03	关于选举秦家文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996,795	85.9552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6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8、9

3、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以及《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4、本次股东会涉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投票权，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本次征集投票权共收到5名有效股东授权征集人行使投票权的文件，有效投票权的股份数共917,718股，约占公司有投票权股份总数的0.5266%。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李倩、占菲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指派李倩、占菲菲律师出席并见证，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2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与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任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选举周正宇先生、叶威廷先生、叶奕廷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徐冬梅女士、秦家文先生、郭晓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的3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梁振声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选举情况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周正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人员构成
战略委员会	周正宇（主任委员）、叶奕廷、徐冬梅
审计委员会	秦家文（主任委员）、徐冬梅、梁振声
提名委员会	徐冬梅（主任委员）、郭晓丹、叶威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晓丹（主任委员）、秦家文、叶奕廷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主任委员秦家文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周正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张燕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谢枚芹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周正宇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张燕女士和谢枚芹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谢枚芹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程奔驰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程奔驰先生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陈军宁先生、潘立生先生、韩美云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王丽英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陈军宁先生、潘立生先生、韩美云女士、王丽英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四路1号1#厂房一层C区

联系电话：0756-3673718

传真号码：0756-3392727

电子邮箱：investor.relations@actionstech.com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张燕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国际内部审计师。毕业于吉林大学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会计、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内审经理。2015年5月至2020年7月，任炬芯（珠海）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7月至今，担任炬芯科技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燕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珠海炬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谢枚芹女士，1984年出生，加拿大国籍，注册会计师，毕业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商科，本科学历。曾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2017年1月至2020年7月，任炬芯（珠海）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2020年7月至今，担任炬芯科技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枚芹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珠海炬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程奔驰先生，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已取得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证券事务部，2025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一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程奔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最新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梁振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梁振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1名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附：简历

梁振声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曾就职于美的集团、珠海理想科学工业有限公司、广州赛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炬力集成电路设计有限公司；2023年5月至2025年9月，担任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9月至今，历任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讯部信息系统工程师、副经理、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振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体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真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爱集团”）将全资子公司浙江真爱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真爱置业”)相关业务调整划转至义乌博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博信”），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体由真爱置业变更至义乌博信。

● 本次变更属于日常关联交易主体变更，不改变交易性质与定价政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本次关联交易主体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优化组织架构、精简主体层级、降低运营管理成本，公司控股股东真爱集团结合自身业务情况，将其全资子公司真爱置业的相关业务调整划转至义乌博信。现公司将真爱置业对应的日常关联交易业务及剩余关联交易额度，相应变更至义乌博信。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2026-012）。

2026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体变更的议案》。关联交易主体由真爱置业变更为义乌博信。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主体变更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主体变更，不改变交易性质与定价政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原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真爱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7652365417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江东街道佛堂大道399号四楼

法定代表人：刘忠庆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持股：真爱集团持股100%

关联关系：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新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义乌博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565549278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苏溪镇好派路999号4楼403

法定代表人：刘元庆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持股：郑期中持股65%、刘元庆持股20%、刘忠庆持股15%

关联关系：与公司、真爱置业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公司关联法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155.32	2,057.26
负债总额	41.53	49.93
净资产	2,113.79	2,007.34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未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687.54	-106.45

履约能力：义乌博信依法存续、经营正常，具备承接真爱置业业务的资质及能力，信用状况良好，能够保障关联交易持续稳定履行。

四、关联交易主体变更的主要内容

主体变更：关联交易主体由真爱置业变更为义乌博信。

额度调整划转安排：将真爱置业2026年关联交易额度1,500万元调整划转至义乌博信，纳入公司2026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统一管理，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不变。

五、关联交易主体变更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主体变更是基于真爱集团整体架构优化的合理安排，核心目的是精简主体层级、降低运营管理成本，保障公司业务连续性和稳定性。

本次关联交易主体变更，不改变交易性质与定价政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3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5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劲松、刘立伟、张杭江、邬崇国通讯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郑期中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体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关联董事郑期中、郑扬、刘劲松、刘立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7,545,9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193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郑期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董事刘劲松、张杭江、刘立伟、金晨皓、张学军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董事会秘书张益惠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77,724	97.5716	8,714,600	2.3082	453,600	0.1202

2、议案名称：《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75,524	97.5710	8,714,600	2.3082	455,800	0.1208

3、议案名称：《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77,724	97.5716	8,714,600	2.3082	453,600	0.1202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11,424	97.5540	9,023,800	2.3901	210,700	0.0559

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29,724	97.5589	9,005,200	2.3851	211,000	0.0560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17,524	97.5556	9,019,700	2.3890	208,700	0.0554

7、议案名称：《关于拟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78,024	97.5717	8,714,600	2.3082	453,300	0.1201

8、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56,424	97.5659	8,980,700	2.3787	208,800	0.0554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新建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361,624	97.5673	8,731,600	2.3127	452,700	0.12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00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郑期中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0,924,046	95.5973	是
10.02	选举郑扬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0,198,741	95.4052	是
10.03	选举刘劲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0,199,241	95.4054	是
10.04	选举刘立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0,228,251	95.4130	是
10.05	选举张益惠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60,106,249	95.3807	是

11.00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王玉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0,823,897	95.5708	是
11.02	选举邬崇国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0,095,746	95.3779	是
11.03	选举张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60,101,746	95.379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	91,390,019	90.8228	9,023,800	8.9677	210,700	0.2095
6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1,396,119	90.8288	9,019,700	8.9637	208,700	0.2075
7	《关于拟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91,456,619	90.8889	8,714,600	8.6605	453,300	0.4506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新建管理制度的议案》	91,440,219	90.8727	8,731,600	8.6774	452,700	0.4499

2、累积投票议案

10.00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郑期中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4,002,641	83.4812	是
10.02	选举郑扬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3,277,336	82.7604	是
10.03	选举刘劲松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3,277,836	82.7609	是
10.04	选举刘立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3,306,846	82.7898	是
10.05	选举张益惠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3,184,844	82.6685	是

11.00关于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王玉萍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3,902,492	83.3817	是
11.02	选举邬崇国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3,174,341	82.6581	是
11.03	选举张昱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3,180,341	82.6640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9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唯炜、叶远迪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选举，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郑期中先生

非独立董事：郑期中先生、郑扬先生、刘劲松先生、刘立伟先生、张益惠女士

独立董事：王玉萍女士、邬崇国先生、张昱女士

职工董事：张杭江先生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第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经与会董事审议，第七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郑期中	郑期中、郑扬、王玉萍
提名委员会	张昱	郑期中、张昱、王玉萍
审计委员会	邬崇国	郑期中、邬崇国、王玉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昱	郑期中、张昱、王玉萍

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超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邬崇国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专门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任第七届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经营管理事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聘任傅占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劲松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张益惠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刘文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四、相关人员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金晨皓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独立董事张学军先生、丁志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喜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离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离任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附件1：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附件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傅占杰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3月至1998年6月担任艾默生电器（深圳）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车间主任、制造经理，1998年6月至2006年11月担任东芝复印机（深圳）有限公司运营课长、经营企划部次长；2006年11月至2007年12月担任振德医疗用品股份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0年11月担任方太集团公司集成厨房事业部总经理；2010年11月至2013年6月担任罗兰贝格咨询公司资深独立顾问；2013年6月至2015年11月担任真爱集团公司总裁；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大自然家居集团战略顾问、联席总裁兼定制总裁；2018年6月至2019年12月担任驭龙电焰科技有限公司CEO；2020年6月至2023年11月担任广东国爱等离子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2023年10月担任深圳国爱全电化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5月至今担任浙江瀚蓝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5月至今担任苏州华鼎德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傅占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文华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中共党员。2014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刘文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劲松先生和张益惠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6-033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力集团”）函告，巨力集团将其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购回手续，公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巨力集团有限公司	是	22,340,000	否	否	2024年5月25日	2026年5月18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48%	2.33%
合计	--	22,340,000	--	--	--	--	--	15.48%	2.33%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巨力集团有限公司	144,320,000	15.03%	23,080,000	15.99%	2.40%	0	0%	0	0%
杨建忠	50,000,000	5.21%	21,800,000	43.60%	2.27%	0	0%	0	0%
杨会德	16,800,000	1.75%	7,830,000	46.61%	0.82%	0	0%	0	0%
杨建国	6,000,000	0.63%	0	0	0	0	0%	0	0%
姚香	3,600,000	0.38%	0	0	0	0	0%	0	0%
姚军战	2,400,000	0.25%	0	0	0	0	0%	0	0%
杨赛	260,000	0.03%	0	0	0	0	0%	0	0%
合计	223,380,000	23.27%	52,710,000	23.60%	5.50%	0	0%	0	0%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未超过50%，上述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同时，巨力集团承诺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将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还款委托书》。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6-034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342，证券简称：巨力索具）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6年5月15日、2026年5月18日、5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6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2026年5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6202600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误导性陈述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公司已于2026年5月16日在指定媒体刊登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各项工作，并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规定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截止目前，公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中创智领 公告编号：2026-027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子企业郑煤机新兴产业投资(河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兴产投”）的参股公司洛阳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轴股份”）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信息公开网站公告，2026年5月1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2026年第25次审议会议，对洛轴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议结果，洛轴股份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洛轴股份前身为创建于1954年的洛阳轴承厂，是中国“一五”期间156项重点工程之一，历经70余年的建设与发展，目前产销规模、配套服务能力位于中国轴承行业综合性制造企业前列，拥有轴承行业唯一国家重点实验室，在高端轴承领域研发与布局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至今仍保持着多项中国轴承行业纪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兴产投持有洛轴股份9,001.80万股股份，占其发行前总股本比例的15.003%。公司持有新兴产投100%的合伙企业实缴出资份额。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洛轴股份的投资非以交易性为目的，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列报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公司持有洛轴股份期间如获得股息分红，将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因此，若洛轴股份上市，将可能对公司净资产产生一定影响，对公司盈利状况无重大影响，具体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洛轴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尚需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注册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15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刘立斌先生的辞职报告，刘立斌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以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离任后，刘立斌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立斌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战略发展与ESG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6年5月19日	2026年9月12日	工作调动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立斌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立斌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了离任交接工作。刘立斌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刘立斌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推动公司战略实施、优化治理结构、提升运营效率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公司稳健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公司董事会对刘立斌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付出的努力和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洲际 公告编号：2026-039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连续10个交易日内4次出现同向异常波动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价短期下跌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洲际油气”变更为“ST洲际”，股票代码仍为“600759”，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披露的《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司编号：2026-035号）所提及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连续10个交易日内4次出现同向异常波动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和实际控制人Hui Ling(许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均未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截至2026年5月19日收盘，连续10个交易日内4次出现同向异常波动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价短期下跌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15日、5月18日、5月1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2、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洲际油气”变更为“ST洲际”，股票代码仍为“600759”，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3、公司控股股东广西正和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能否被法院受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披露了《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司编号：2026-035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西正和未收到柳州中院受理破产清算的文件。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柳州中院受理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申请人的破产清算申请被柳州中院受理，可能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影响，公司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若后续公司存在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